

股票代碼：3152

璟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自強路16號
電話：(03) 598-70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2
(七)關係人交易	32~33
(八)質押之資產	3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其 他	3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十四)部門資訊	35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36~4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漢鈺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86,244	51	1,866,095	60	2170	應付帳款	\$ 39,975	1	42,496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262,311	8	214,056	7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0,870	4	77,200	3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81,104	2	54,140	2	2213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4,939	-	12,659	-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103,751	3	81,281	3	2230	應付所得稅	113,004	3	87,310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348,952	10	2,65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六)及七)	120,402	4	77,529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260	-	14,162	-			399,190	12	297,194	10
		<u>2,594,622</u>	<u>74</u>	<u>2,232,392</u>	<u>7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895,715	26	849,835	2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八))	801	-	148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五))	1,500	-	1,850	-	2640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附註六(七))	1,237	-	1,0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八))	4,198	-	3,85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8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1,790	-			4,416	-	1,181	-
		<u>902,913</u>	<u>26</u>	<u>857,333</u>	<u>28</u>			403,606	12	298,375	1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九))：											
3100	股本	690,162	20	690,162	22			690,162	20	690,162	22
3200	資本公積	573,532	16	608,040	20			573,532	16	608,040	20
3300	保留盈餘	1,830,235	52	1,493,148	48			1,830,235	52	1,493,148	48
		<u>3,093,929</u>	<u>88</u>	<u>2,791,350</u>	<u>90</u>			3,093,929	88	2,791,350	90
		<u>3,497,535</u>	<u>100</u>	<u>3,089,725</u>	<u>100</u>			<u>3,497,535</u>	<u>100</u>	<u>3,089,725</u>	<u>100</u>
資產總計											
		<u>\$ 3,497,535</u>	<u>100</u>	<u>3,089,725</u>	<u>100</u>			<u>\$ 3,497,535</u>	<u>100</u>	<u>3,089,725</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一)及七)	\$1,761,223	100	1,287,5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	<u>680,391</u>	<u>39</u>	<u>596,710</u>	<u>46</u>
營業毛利	<u>1,080,832</u>	<u>61</u>	<u>690,840</u>	<u>54</u>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28,841	2	24,188	2
6200 管理費用	96,836	5	78,382	6
6300 研究費用	<u>89,199</u>	<u>5</u>	<u>63,664</u>	<u>5</u>
營業淨利	<u>214,876</u>	<u>12</u>	<u>166,234</u>	<u>13</u>
營業淨利	<u>865,956</u>	<u>49</u>	<u>524,606</u>	<u>4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1 利息收入	15,823	1	16,358	1
7190 其他收入	67	-	1,63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40,438	2	16,900	2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u>(2,959)</u>	<u>-</u>	<u>200</u>	<u>-</u>
	<u>53,369</u>	<u>3</u>	<u>35,091</u>	<u>3</u>
7900 稅前淨利	919,325	52	559,697	4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八))	<u>156,285</u>	<u>9</u>	<u>87,067</u>	<u>7</u>
本期淨利	<u>763,040</u>	<u>43</u>	<u>472,630</u>	<u>37</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七))	<u>(813)</u>	<u>-</u>	<u>1,207</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813)</u>	<u>-</u>	<u>1,207</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62,227</u>	<u>43</u>	<u>473,837</u>	<u>37</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1.06</u>		<u>6.8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1.01</u>		<u>6.81</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0,162	608,040	304,794	1,141,727	1,446,521	2,744,723
本期淨利	-	-	-	472,630	472,630	472,6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207	1,207	1,2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73,837	473,837	473,83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527	(47,52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27,210)	(427,210)	(427,21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0,162	608,040	352,321	1,140,827	1,493,148	2,791,350
本期淨利	-	-	-	763,040	763,040	763,0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13)	(813)	(8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62,227	762,227	762,22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263	(47,263)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25,140)	(425,140)	(425,14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4,508)	-	-	-	(34,508)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90,162	573,532	399,584	1,430,651	1,830,235	3,093,929

註1：董事酬勞8,555千元及員工紅利47,052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二年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事酬勞8,507千元及員工紅利29,776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三年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	\$ 919,325	559,69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50,740	167,492
攤銷費用	850	1,040
呆帳費用	759	81
利息收入	(15,823)	(16,3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959	(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03	2,37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3,088	154,4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742)	(21,046)
應收關係人帳款	(27,236)	13,028
存貨	(26,073)	(6,466)
其他與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	1,902	(4,336)
應付帳款	(2,521)	8,111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609)	(4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8	-
其他與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	86,543	12,6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58)	1,551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48,055	715,676
收取之利息	15,929	16,285
支付所得稅	(130,278)	(25,8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3,706	706,0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2,549)	(119,8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50	200
無形資產增加	(500)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46,110)	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3,909)	(119,6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459,648)	(427,2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9,648)	(427,2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851)	159,1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66,095	1,706,9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86,244	1,866,09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自強路1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高頻整合元件與模組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7.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1.1 (投資個體於 2014.1.1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1.1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1.1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淨確定福利負債、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之相關會計政策，此改變對本公司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保留盈餘並無影響，惟仍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本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1.1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7.1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1.1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7.1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
- (2)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應收款。

(1)應收款

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係以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減損損失及迴升後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成本包括為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實際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係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5~35年
- (2)機器設備：2~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2~10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技術授權金：5年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收入認列－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係指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依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減除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年度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惟本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十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12.31</u>	<u>103.12.31</u>
現金	\$ 50	50
活期存款	28,890	10,719
定期存款	<u>1,757,304</u>	<u>1,855,326</u>
	<u>\$ 1,786,244</u>	<u>1,866,09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三)。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流動性考量轉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銀行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346,400千元及0千元。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u>104.12.31</u>	<u>103.12.31</u>
應收票據	\$ 953	1,665
應收帳款	264,007	214,553
應收關係人款	<u>81,923</u>	<u>54,687</u>
	346,883	270,905
減：備抵呆帳－非關係人	(2,649)	(2,162)
備抵呆帳－關係人	<u>(819)</u>	<u>(547)</u>
	<u>\$ 343,415</u>	<u>268,196</u>
應收票據與帳款淨額	<u>\$ 262,311</u>	<u>214,056</u>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u>\$ 81,104</u>	<u>54,140</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u>總額</u>	<u>減損</u>	<u>總額</u>	<u>減損</u>
未逾期	\$ 345,146	3,423	268,291	2,683
逾期0~30天	1,590	16	2,609	26
逾期31~120天	<u>147</u>	<u>29</u>	<u>5</u>	<u>-</u>
	<u>\$ 346,883</u>	<u>3,468</u>	<u>270,905</u>	<u>2,70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u>	<u>集體評估之 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2,709	2,709
認列減損損失	<u>-</u>	<u>759</u>	<u>75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468</u>	<u>3,468</u>
	<u>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u>	<u>集體評估之 減損損失</u>	<u>合 計</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2,628	2,628
認列減損損失	<u>-</u>	<u>81</u>	<u>81</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709</u>	<u>2,709</u>

備抵呆帳係考量經濟環境及預期客戶將無法償付之餘額所估計無法收回之金額。本公司相信未提列備抵呆帳之逾期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存 貨

	<u>104.12.31</u>	<u>103.12.31</u>
原物料	\$ 23,225	17,070
在製品及半成品	37,223	42,283
製成品及商品	<u>43,303</u>	<u>21,928</u>
	<u>\$ 103,751</u>	<u>81,281</u>

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76,788千元及594,337千元；另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3,603千元及2,373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及 其他設備</u>	<u>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48,651	333,519	1,584,300	133,810	79,093	2,379,373
增 添	-	2,020	52,668	2,557	147,584	204,829
重 分 類	-	15,210	131,855	2,642	(149,707)	-
處 分	-	-	(81,910)	(2,068)	-	(83,97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651</u>	<u>350,749</u>	<u>1,686,913</u>	<u>136,941</u>	<u>76,970</u>	<u>2,500,22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48,651	333,519	1,552,547	136,946	31,629	2,303,292
增 添	-	-	12,251	9,129	107,672	129,052
重 分 類	-	-	59,992	216	(60,208)	-
處 分	-	-	(40,490)	(12,481)	-	(52,97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651</u>	<u>333,519</u>	<u>1,584,300</u>	<u>133,810</u>	<u>79,093</u>	<u>2,379,373</u>
折舊：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182,569	1,238,627	108,342	-	1,529,538
本年度折舊	-	15,637	126,487	8,616	-	150,740
處 分	-	-	(73,701)	(2,068)	-	(75,76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8,206</u>	<u>1,291,413</u>	<u>114,890</u>	<u>-</u>	<u>1,604,509</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總 計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68,729	1,138,087	108,201	-	1,415,017
本年度折舊	-	13,840	141,030	12,622	-	167,492
處 分	-	-	(40,490)	(12,481)	-	(52,97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2,569</u>	<u>1,238,627</u>	<u>108,342</u>	<u>-</u>	<u>1,529,538</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248,651</u>	<u>152,543</u>	<u>395,500</u>	<u>22,051</u>	<u>76,970</u>	<u>895,715</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248,651</u>	<u>150,950</u>	<u>345,673</u>	<u>25,468</u>	<u>79,093</u>	<u>849,835</u>

1.擔 保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閒置資產

本公司因目前經濟環境之影響，部份土地暫時閒置未作營運使用，其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價值金額均為168,944千元。

(五)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無形資產為技術授權金，其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 7,000	7,000
本期新增	500	-
本期減少	(3,000)	-
期末餘額	<u>\$ 4,500</u>	<u>7,000</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5,150	4,110
本期攤銷	850	1,040
本期減少	(3,000)	-
期末餘額	<u>\$ 3,000</u>	<u>5,150</u>
期初帳面價值	<u>\$ 1,850</u>	<u>2,890</u>
期末帳面價值	<u>\$ 1,500</u>	<u>1,850</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其他流動負債

明細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應付費用	\$ 94,146	55,859
應付董事酬勞	14,749	8,507
其他	<u>11,507</u>	<u>13,163</u>
	<u>\$ 120,402</u>	<u>77,529</u>

上述應付費用係物料消耗、保險及水電費等。

(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5,548	14,57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4,311)</u>	<u>(13,5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37</u>	<u>1,033</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4,31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571	16,074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58	51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96	-
—確定福利義務之損(益)	612	(1,168)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89)</u>	<u>(845)</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548</u>	<u>14,571</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538	13,395
利息收入	275	274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692	67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5	39
計畫支付之福利	<u>(289)</u>	<u>(845)</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311</u>	<u>13,538</u>

(4)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數皆為0千元。

(5)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9	18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	<u>14</u>	<u>47</u>
	<u>\$ 83</u>	<u>236</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成本	\$ 49	143
推銷費用	8	20
管理費用	14	39
研究發展費用	<u>12</u>	<u>34</u>
	<u>\$ 83</u>	<u>236</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370</u>	<u>313</u>

(6)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178	971
本期認列	<u>(813)</u>	<u>1,207</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365</u>	<u>2,178</u>

(7)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者：

	<u>104.12.31</u>	<u>103.12.31</u>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	2.00%	2.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9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9年。

(8)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84)	614
未來調薪增加	603	(577)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69)	598
未來調薪增加	589	(57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848千元及6,11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56,115	95,34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3)	(8,135)
	155,972	87,20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13	(138)
所得稅費用	\$ 156,285	87,067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皆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919,325	559,69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6,285	95,149
前期所得稅(高)低估	(143)	(8,13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3	53
	\$ 156,285	87,06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12.31	103.12.31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210	176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負債，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其尚待實際支付時實現，本公司預期實際支付時點非短期內將發生。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及其個別之所得稅影響數及變動如下：

	103.1.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03.12.3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104.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	\$ 3,892	(34)	-	3,858	340	-	4,1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892	(34)	-	3,858	340	-	4,198
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320)	172	-	(148)	(653)	-	(8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20)	172	-	(148)	(653)	-	(801)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累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1,430,651	1,140,827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3,773	29,743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預計)	103年度 (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5.85%</u>	<u>9.79%</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於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派盈餘時開始適用。

(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其中90,000千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皆為690,162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2.資本公積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本公積皆係發行普通股股票溢價產生，金額分別為573,532千元及608,04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0.5元。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歷年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董事酬勞就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
- (6)員工紅利就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修訂前為員工紅利就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八)。
- (7)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二項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議決後分派之。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配合公司法修正而修改之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6.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實際配發金額為29,776千元，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8,507千元，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派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6.16</u>	<u>6.19</u>
董事酬勞	\$ 8,507	8,555
員工紅利－現金	<u>29,776</u>	<u>47,052</u>
	\$ <u><u>38,283</u></u>	<u><u>55,607</u></u>

上述實際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分配之每股現金股利為9.95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763,040</u>	<u>472,63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9,016</u>	<u>69,01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1.06</u>	<u>6.8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763,040</u>	<u>472,63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基本)	69,016	69,016
員工股票分紅及員工酬勞之影響	<u>290</u>	<u>38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稀釋)	<u>69,306</u>	<u>69,4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1.01</u>	<u>6.81</u>

(十一)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營業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 <u>1,761,223</u>	<u>1,287,550</u>

(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配合公司法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修正，規範「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擬議修改之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162千元及14,74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電子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5%及62%係分別由五家客戶組成。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存放於國內某一家金融機構之餘額佔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分別為65%及50%，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現金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銀行之財務狀況及信用評等，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即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9,975	39,975	-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4,939	4,939	-
	\$ 44,914	44,914	-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42,496	42,496	-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2,659	12,659	-
	\$ 55,155	55,155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843	32.775	486,479	9,385	31.600	296,566
日	圓	126,760	0.2707	34,314	316,711	0.2626	83,168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2	32.875	7,956	350	31.700	11,095
日圓	36,386	0.2747	9,995	12,716	0.2666	3,390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74千元及3,03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所持有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717千元及15,505千元。

5.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係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本公司所有金融工具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設有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負責發展及控管風險管理政策，透過各風險管理單位執行日常風險控管，並由定期管理會議及內部稽核持續監控風險管理之有效運作。如依相關法令規定需經董事會核可之事項，則由董事會決議後行之。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

(1)現金及約當現金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應收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並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並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3)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禁止為他人背書保證。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日圓。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有匯率風險管理機制，相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此外，亦可採取遠匯避險模式對外幣淨部位進行風險控制。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銀行存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十五)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由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與民國一〇三年一致。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u>403,606</u>	<u>298,375</u>
權益總額	\$ <u>3,093,929</u>	<u>2,791,350</u>
負債資本比率	<u>13.05 %</u>	<u>10.69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u>427,363</u>	<u>353,425</u>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104.12.31	103.12.31
應收關係人帳款	主要管理階層	\$ 81,923	54,687
備抵呆帳		(819)	(547)
		<u>\$ 81,104</u>	<u>54,140</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尚無顯著不同。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購買消耗品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向關係人購買消耗用品金額分別為290千元及24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款項分別為35千元及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福利	\$ 28,621	31,085
退職後福利	255	254
	\$ 28,876	31,33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提供予銀行之海關先放後稅擔保	\$ 2,000	2,000
土地(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168,944	168,944
		\$ 170,944	170,9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4,967千元及2,551千元。其期間多為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主要係為本公司購買設備及原物料所開立之信用狀。

(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訂購或簽約尚未支付之設備款分別約為6,439千元及7,199千元。

(三)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已提供銀行存款2,000千元予銀行，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予財政部台北關稅局，保證期間為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一日，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銀行已開立之保證函金額為2,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8,395	104,500	232,895	101,825	68,416	170,241
勞健保費用	10,136	5,347	15,483	8,487	4,976	13,463
退休金費用	4,363	2,568	6,931	3,929	2,426	6,3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794	2,292	7,086	4,226	1,985	6,211
折舊費用	139,282	11,458	150,740	153,835	13,657	167,492
攤銷費用	-	850	850	-	1,040	1,04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279人及263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JOHANSON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貨)	(335,416)	(19) %	月結60天	註	註	63,054	18 %	

註：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高頻整合元件與模組之設計、製造及銷售，為單一產業部門，亦未設置國外營運部門。

(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財務報表資訊完全一致，有關部門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資產資訊，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之產品為高頻積層陶瓷整合元件及模組，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營業收入金額分別為1,761,223千元及1,287,550千元。

2.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04年度	103年度
中國大陸	\$ 969,538	597,997
美國	430,034	356,528
台灣	289,728	273,321
其他	71,923	59,704
	\$ 1,761,223	1,287,550

本公司之非流動資產其所在位置皆為台灣，與財務報表資訊完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對銷售客戶之收入占本公司收入金額之10%以上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丑客戶	\$ 335,416	231,169
丁客戶	266,826	183,346
	\$ 602,242	414,515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5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3,001	
	外幣活期存款(註)	JPY：36,760,119圓	9,951
		EUR：43,033.50元	1,536
		USD：134,315.77元	<u>4,402</u>
		<u>28,890</u>	
	定期存款	1,584,983	
	外幣定期存款(註)	USD：4,370,763.28元	143,252
		JPY：90,000,000圓	24,363
		RMB：946,868.69元	<u>4,706</u>
		<u>1,757,304</u>	
	合 計	<u>\$ 1,786,244</u>	

註：資產負債表日兌換率如下：

日幣兌換率：0.2707

美元兌換率：32.775

歐元兌換率：35.68

人民幣兌換率：4.97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收票據：	
乙客戶	\$ 701
丙客戶	249
其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3</u>
	953
減：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u>(9)</u>
	<u>944</u>
應收帳款：	
戊客戶	59,639
丁客戶	36,616
寅客戶	26,683
卯客戶	26,005
子客戶	22,424
巳客戶	19,776
癸客戶	14,273
其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58,591</u>
	264,007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u>(2,640)</u>
	<u>261,367</u>
合 計	<u>\$ 262,311</u>

註：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係營業活動而產生。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27,681	23,276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依據 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之說明。
減：備抵損失	<u>(4,456)</u>		
小 計	<u>23,225</u>	-	
在製品及半成品	51,472	137,107	
減：備抵損失	<u>(14,249)</u>		
小 計	<u>37,223</u>	-	
製成品	49,291	134,860	
減：備抵損失	<u>(5,988)</u>		
小 計	<u>43,303</u>	-	
	<u>\$ 103,751</u>	<u>295,243</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000
應收利息	552
定期存款	<u>346,400</u>
	<u>\$ 348,952</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用品盤存		\$ 5,799
預付貨款		3,043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	2,328
預付費用		1,086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5%)		<u>4</u>
		<u>\$ 12,26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註：「無形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五)。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 <u>1,500</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金 額</u>
I供應商	\$ 3,473
F供應商	3,393
B供應商	3,261
D供應商	2,524
C供應商	2,392
O供應商	2,375
M供應商	2,198
其 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20,359</u>
	<u><u>\$ 39,975</u></u>

註：應付帳款係營業活動而產生。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費用	\$ 94,146
應付董事酬勞	14,749
其 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11,507</u>
	<u><u>\$ 120,402</u></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遞延所得稅負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千個)</u>	<u>金 額</u>
高頻積層陶瓷整合型元件與模組	2,100,382	\$ <u><u>1,761,223</u></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原料耗用	
期初存料	\$ 22,148
加：本期進料	235,475
減：期末存料	(27,681)
轉列費用等	<u>(57,530)</u>
	<u>172,412</u>
直接人工	<u>86,121</u>
製造費用	<u>439,166</u>
製造成本	<u>697,699</u>
加：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55,448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51,472)
其他	<u>(419)</u>
製成品成本	<u>701,256</u>
加：期初製成品	26,377
減：期末製成品	(49,291)
其他	<u>(1,554)</u>
自製銷貨成本	<u>676,788</u>
加：期初商品	-
減：期末商品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3,603</u>
營業成本	<u><u>\$ 680,391</u></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12,094
顧 問 費	3,772
進 出 口 費 用	4,088
佣 金 支 出	2,182
其 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6,705</u>
合 計	<u><u>\$ 28,841</u></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 資	\$ 34,439
董 事 酬 勞	14,749
折 舊	7,264
捐 贈	6,431
顧 問 費	6,024
維 修 費	5,006
其 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22,923</u>
合 計	<u><u>\$ 96,836</u></u>

環德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	57,967
物	料		8,690
其	他(個別金額均未超過5%)		<u>22,542</u>
合	計	\$	<u><u>89,199</u></u>